

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1-61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11年12月6日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以下简称“本次换届选举”),本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快于在上市公司确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将对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董事候选人的推荐、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公告如下:

一、第四届董事会的组成  
 按照本公司现行《公司章程》的规定,第四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二、选举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董事会选举采用累积投票制,即股东大会选举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拟选非独立董事或独立董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

三、董事候选人的推荐(董事候选人推荐表见附件)  
 1.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本公司董事会及在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起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3%以上的股东向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非独立董事人数。

2.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推荐  
 本公司董事会及在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起单独或者合并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向第三届董事会书面提名推荐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单个推荐人推荐的人数不得超过本次拟选独立董事人数。

四、本次换届选举的程序  
 1.推荐人在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11年11月9日16:30点前以书面方式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并提供相关文件。

2.在上述推荐时间届满后,本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将对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对于符合资格的董事人选,提交本公司监事会。

3.本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确定董事候选人名单,并以提案的方式提请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候选人应在股东大会召开之前作出书面承诺,同意接受提名,并承诺资料真实、完整并保证当选后履行董事职责,独立董事候选人亦应依法作出相关声明。

5.公司在宣布召开选举独立董事的股东大会通知时,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提名人的声明、候选人声明、独立董事履历表、候选人关于独立性的补充声明)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进行审核。

五、董事任职资格  
 (一)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候选人应为自然人,凡具有下条款所述事实者不能担任本公司董事:

1.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2.因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被判刑罚,执行期间未逾5年,或者犯有其他严重罪行,受过刑事处罚,执行期间未逾5年;

3.担任破产清算的公司的董事或者其他厂长、经理,对该公司、企业的破产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破产清算完毕之日起未逾5年;

4.担任因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的公司、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并负有个人责任的,自该公司、企业被吊销营业执照之日起未逾5年;

5.个人所负债数额较大到期未清偿;

6.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7.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

8.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

9.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认论意见的。

10.法律、行政法规或部门规章规定的其他内容。

C.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本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除具备上述董事任职资格之外,还必须满足下述条件: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及其相关规定,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

2.具备上市公司工作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则;

3.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4.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条件;

5.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本公司的董事:

a.在本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副职的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岳母、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

b.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或者本公司前五名股东中的自然人股东及其直系亲属;

c.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单位或者在本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的人员及其直系亲属;

d.最近一年曾经具有前三项所列情形的人;

e.公司控股股东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等服务的人员或在相关机构任职的人员;

f.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其他人员。

六、关于推荐人提供的相关文件说明

(一)推荐人推荐董事候选人,必须向本公司董事会提供下列文件:

1.董事候选人推荐书(复印件);

2.推荐的董事候选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原件备查);

3.推荐人资格证明。若推荐人为本公司股东,则须提供下列文件:

a.如是个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身份证件复印件;

b.如是法人股东,则需提供其营业执照复印件;

c.推荐人向本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的方式如下:

1.本次推荐方式仅限于亲自送达或邮寄两种方式。

2.推荐人必须在本公司公告规定的截止日期2011年11月9日16:30前将相关文件送达或者邮寄至以收件邮局为准,本公司指定期限内有效。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何干民  
 联系电话:0571-85869076  
 联系传真:0571-85869076  
 联系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路388号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0004  
 特此公告。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1月4日

附件: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候选人推荐表**

推荐人	联系电话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请在类别前打“√”)	
候选人信息			
姓名	年龄	性别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任职资格,是否符合规定的条件)			
简历	□(任职学历、职称、详细工作履历、兼职情况等)		
其他说明	□(若应聘人与公司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等情况的说明)		
推荐人 签章签名:	年 月 日		

股票简称:ST光明 股票代码:000587 公告编号:2011-052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连带责任。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于2011年11月30日以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召开第六届十四次临时董事会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1年11月30日在黑龙江省伊春市青年宫新闻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7人,其中未能出席的2名董事授权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召开及会议召集程序合法有效。本公司董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马中文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地各项议案,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设立全资子公司—深圳金叶珠宝销售有限公司》的决议;

拟设立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深圳金叶珠宝销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000万元。

该项议案需9票同意,1票反对,无弃权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股利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经营和资产重组已全部完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经变更,主营业务发生变化,公司董事会面临改造,经股东股利分配方案后,本公司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马中文先生主持,与会董事认真地各项议案,逐项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该项议案需9票同意,1票反对,无弃权票。

三、同意通过了《公司董事辞去职务的决议》

马中文先生辞去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职务;

李兴江先生辞去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

高金波女士辞去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武昌先生辞去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蔡作华先生辞去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辞去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

该项议案需9票同意,1票反对,无弃权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补聘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决议》

根据控股股东提名增补王志伟先生、成钢先生、陈学志先生,谢以明先生、张金铸先生为公司六届董事会董事;

根据董事会提名同意增补胡浩先生为公司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人选提交第三十二次 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该项议案需9票同意,1票反对,无弃权票。

特此公告。

光明集团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1月3日

附:增补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及独立董事简历:

王志伟,男,汉族,1961年12月出生,现为东北黄金珠宝行业,是东莞市金叶珠宝有限公司的创始人兼董事长,总经理,还担任了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珠宝首饰业协会第四届副会长、深圳市黄金珠宝首饰行业协会第三届理事会理事、全国质量监督重点产品检验方法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首饰检测方法专业工作组WG/WG28成员。

成钢,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现为理学硕士,毕业于北京大学无线电电子学系无线电物理专业;1986年—1989年,在香格里拉集团有限公司工作;1989年—1991年,香港运通有限公司担任集团全资附属公司财务部经理;1991年—1994年,在港澳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工作;1994年至今,任金源电子系统(北京)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金源电子信息有限公司董事长。

陈学志,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在读研究生,现为注册会计师,毕业于天津财经学院;1990年—1997年,在天津机电研究所从事财务管理;1997年—1999年,在任津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1999年—2000年,在天津天河公司财务管理;2000年—2001年,任津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1年—2002年,任津联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胡志军,男,汉族,1955年5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谢以明,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在读研究生,现为助理研究员,毕业于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1994年—2004年,先后任海南三亚八一中学副校长、校长,任团委书记、副校长;2004年—2010年,任北京敏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0年—2011年10月,任北京敏特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王志伟,男,汉族,1963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李兴江,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高金波,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武昌,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蔡作华,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胡志军,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王志伟,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成钢,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谢以明,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武昌,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李兴江,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高金波,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武昌,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蔡作华,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胡志军,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王志伟,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成钢,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谢以明,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武昌,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李兴江,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高金波,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武昌,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蔡作华,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胡志军,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王志伟,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成钢,男,汉族,1963年11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谢以明,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武昌,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李兴江,男,汉族,1964年10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高金波,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武昌,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生导师,毕业于日本京都大学经济学部。

蔡作华,男,汉族,1964年7月出生,现为经济学博士,博士